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科亿”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负责欧科亿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欧科亿签订《保荐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检查等方式，了解欧科亿的业务发展情况，对欧科亿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1年度欧科亿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须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形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2021年度欧科亿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在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欧科亿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欧科亿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督导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遵守行为规范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欧科亿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欧科亿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欧科亿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欧科亿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1年度，欧科亿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1年度，欧科亿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1年度，欧科亿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一）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 （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 （三）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 （四）公司不配合持续督导工作； （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2021年度，欧科亿未发生前述情况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质量	保荐机构已制定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并明确了现场检查工作要求
16	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人应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对上市公司进行专项现场检查：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非经营	2021年度，欧科亿不存在前述情形

<p>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二) 违规为他人提供担保； (三) 违规使用募集资金； (四) 违规进行证券投资、套期保值业务等； (五) 关联交易显失公允或未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 业绩出现亏损或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50%以上； (七) 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情形</p>	
---	--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三、重大风险事项

公司目前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如下：

(一) 核心竞争力风险

以技术密集和资金密集为特点的数控刀具产品制造领域，公司面临着来自国内外企业的激烈竞争。尽管国内数控刀具企业的制造能力、产品质量在提高，一定程度上替代了部分国际刀具企业的产品，国内数控刀具市场还是以进口品牌产品为主。由于进口产品具有先发优势、技术优势及品牌优势，国内市场被进口品牌产品占据绝大部分份额的局面预计将会持续相当长的时间。如果公司不能保持并强化自身的竞争优势和核心竞争力，将无法迅速、显著地扩大国内市场份额，从而影响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增长。

(二) 经营风险

1.快速扩张的管理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随着公司规模不断壮大，公司的资产、人员规模将大幅增长，由于公司内部管理层级增加、管理幅度扩大，可能导致管理效率降低，管理费用大幅上升。如果公司不能在经营规模扩大的同时充实管理团队，完善管理体系和加强内部控制，全面提升管理水平，可能存在因管理能力不足而影响公司规模扩张和市场竞争力的风险。

2.研发人员大量流失导致的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为技术创新型企业，自成立以来一直重视技术开拓、产品研发以及研发团队的建设。通过不断实践和积累，公司现已掌握贯穿硬质合金制造、刀具制造和集成应用的工艺技术体系，培养、积累一批高素质研发人员。

公司在刀具新材料、新应用领域的技术研发，以及现有产品根据市场需求进行持续技术研发方面，需要配备足够的研发人员；因此，研发人员的稳定对公司的发展十分重要。公司与主要技术骨干签署了竞业禁止协议和保密协议，如果出现核心技术人员和研发人才大量流失的情况，导致相关技术泄密，会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1.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碳化钨和钴粉，其中碳化钨在原材料中的占比约 86%。公司硬质合金制品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在 80%左右，对其主要采用随行就市的定价原则，因而原材料价格波动可以有效传导至产品定价，但存在一定的滞后性；而公司数控刀具产品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在 40%左右，其销售定价需综合考虑市场情况、单位成本、竞争地位等因素，上游原材料价格变化与产品价格变化不存在明显的联动关系或传导机制。因此，对于硬质合金制品和数控刀具产品公司承担了一定的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碳化钨的市场价格持续上涨，价格相对处于高位。未来，如果碳化钨市场价格继续上涨，而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不能同步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2. 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近几年公司产品毛利率保持稳步上涨的趋势，未来，受市场竞争加剧、产品产销规模变化、产品结构改变以及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等因素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将面临较大波动风险，从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稳定带来不利影响。

3.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公司客户数量较多，欠款客户较为分散，单个客户的欠款金额较小，账期主要在一年以内。未来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坏账风险。

4. 应收票据无法兑付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与客户之间票据结算金额会相应增加。公司收到的票据基本用于背书以支付供应商货款，收到的应收票据在到期日一般可正常兑付，很少出现无法兑付的情况。未来，随着业务规模逐渐扩大，如果公司不能合理控制应收票据规模，对应收票据不能有效管理，或者下游客户、承兑银行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将面临应收票据到期无法兑付的风险。

（四）行业风险

切削刀具经过数百年的发展历史，形成以硬质合金为主，高速钢、陶瓷、立方氮化硼、金刚石等多种材料并存的刀具消费结构；其中硬质合金刀具是世界上使用量最大的刀具品种，占比超过 60%。随着刀具材料技术的发展，其他材质的刀具应用领域正在不断扩大。目前，超硬材料刀具在部分领域冲击硬质合金刀具，例如金刚石锯片在人造板加工领域，CBN 刀片在淬硬钢高速精加工领域等。如果超硬材料刀具的应用领域扩大，同时使用成本大幅降低，将对硬质合金刀具产生部分替代，从而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另外，增材制造技术日趋成熟和应用领域逐渐扩大，可能会使机械制造行业的切削量减小，从而影响硬质合金切削刀具需求量的增长。

（五）宏观环境风险

公司硬质合金制品和数控刀具产品广泛应用于木制品、家装、家具、通用机械、汽车、模具等领域。上述行业的发展受国民宏观经济形势变化的影响较大。当宏观经济处于上行周期时，固定资产投资需求增加，带动下游行业的迅猛发展，进而带动硬质合金刀具行业的快速发展；反之，当宏观经济处于下行周期时，固定资产投资出现萎缩，硬质合金刀具行业的发展也随之放缓。因此，公司经营情况的稳定性受到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1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9,038.87	70,220.91	4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22.23	10,744.86	10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556.18	10,299.32	8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53.27	12,564.64	2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9,448.20	130,726.60	14.32%
总资产	193,296.03	162,170.84	19.19%

2021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所示：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22	1.43	55.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22	1.43	55.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96	1.37	42.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89%	14.82%	增加 1.07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9%	14.21%	减少 0.22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95%	4.72%	增加 0.23 个百分点

上述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如下：

（1）2021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41.04%，主要是当年疫情减轻对市场影响减少，公司数控刀片、锯齿刀片等产品销量均大幅提升，尤其是数控刀片贡献的毛利增加，使公司净利润提升 106.82%

（2）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增长 89.88%，主要是受 2021 年度业务规模增长，毛利率提升、期间费用率下降所致。

(3) 2021 年度公司每股收益较上年提升 55.11%，扣非后每股收益提升 42.41%，主要公司 2021 年利润增加所致。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公司专注于硬质合金制品和数控刀具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应用于木制品、家具、家装、汽车、通用机械、模具等领域的切削加工。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形成了较强的技术与研发优势、客户资源优势、管理团队优势等核心竞争优势，构成公司核心竞争力。

2021 年度，公司继续深耕硬质合金基体材料、刀片结构、刀片精密成型、涂层等领域，持续开展技术创新，持续保持原有竞争优势。

综上所述，2021 年度，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不利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一) 研发支出及变化情况

公司积极布局研究新技术、新产品，储备公司发展新动能，持续投入较多研发费用。2021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为 4,898.0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95%，较上年同期增加 1,585.84 万元，增幅为 47.88%。

(二) 研发进展

公司始终坚持可持续发展的理念，持续进行自主创新和开发研究。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已获授权的各类专利共计 95 件，包括 14 件发明专利，57 件实用新型专利及 24 件外观设计专利。其中，2021 年取得授权发明专利 4 项。

2021 年，公司重要研发成果钢件加工刀片获得荣格技术创新奖和第二届切削刀具产品创新奖，公司锯齿刀片获得湖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欧科亿的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2020年12月8日公司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	55,057.05
减：支付的部分其他发行费用	1,719.32
减：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置换金额	1,767.59
减：直接投入募集项目资金	19,904.39
减：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加：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金额	137.74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	166.07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含结构性存款）	28,969.57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欧科亿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2021年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在公司担任的职务或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关系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备注
袁美和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1,806.00	18.06%	直接持股
		178.53	1.79%	通过持有株洲精锐股份而形成的间接持股
谭文清	董事、总经理	1,024.74	10.25%	直接持股
张奕	监事	11.47	0.11%	通过持有株洲精锐股份而形成的间接持股
韩红涛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7.36	0.57%	通过持有株洲精锐股份而形成的间接持股
梁宝玉	财务总监	25.81	0.26%	通过持有株洲精锐股份而形成的间接持股
苏振华	核心技术人员	27.24	0.27%	通过持有株洲精锐股份而形成的间接持股
李树强	核心技术人员	20.08	0.20%	通过持有株洲精锐股份而形成的间接持股

股东名称	在公司担任的职务或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关系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备注
罗利军	核心技术人员	7.76	0.08%	通过持有株洲精锐股份而形成的间接持股
刘钢	核心技术人员	4.30	0.04%	通过持有株洲精锐股份而形成的间接持股
陈信锴	核心技术人员	4.30	0.04%	通过持有株洲精锐股份而形成的间接持股

注：间接持股数量=（对株洲精锐的出资比例×株洲精锐持有本公司的股权比例）×本公司股本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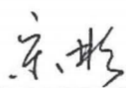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动，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亦不存在诉讼纠纷等其他争议。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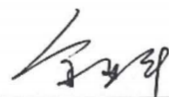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不存在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宋彬



金亚平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8日